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93247
聯絡人：林雅涵
電 話：(04)37061155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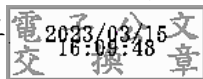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359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35922A00_ATTCH1. pdf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充有關該局辦理2023年全國雙語
創意貼圖創作競賽計畫初賽徵件繳交所需AI檔資訊相關訊
息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3月14日新北教技字第
1120454996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各國
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3/16



1120001831